

# 参 考 信 息

江苏技术师范学院图书馆主办 第 4 期 (总 4 期) 2003 年 12 月 5 日

---

## 学科建设的目标

1. 通过学科建设, 围绕学院的特色专业建设一批特色学科。
2. 通过学科建设, 引进和培养一批高层次人才, 形成一支年龄、学历、职称结构较为合理的学科队伍。
3. 通过学科建设, 加大科研投入, 设立重大科研项目配套资金制度和科研奖励制度, 产出一批较高水平的成果。
4. 通过学科建设, 整合学科和学术梯队, 形成明确、稳定的研究方向, 使实验室建设和图书资料投入有的放矢。
5. 通过学科建设, 促进专业教学内容的创新, 促进学生参加生产实践, 使本科教学质量得到明显提高。

摘自: 池宏勋等.《我院学科建设的回顾与思考》/《株洲工学院学报》2002 年 1 月(第 16 卷第 1 期)

## 重点学科的设置范围

1. 建设的重点学科必须是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原国家教育委员会 1997 年颁布的《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中规定的二级学科, 研究方向应相当于本学科领域内的二级学科。
2. 建设的重点学科应该是突出本校特色的学科, 能支持行业和区域经济建设, 科技进步和高层次人才培养的学科, 或是本校向综合性大学发展的具有一定优势和发展基础的主要学科。
3. 建设的重点学科应该是有本科专业毕业生、能依托本校重点建设专业的学科。目前的科研基础尚不宜采取某些研究型大学无本科专业基础, 直接建设重点学科的形式。

摘自: 池宏勋等.《我院学科建设的回顾与思考》/《株洲工学院学报》2002 年 1 月(第 16 卷第 1 期)

## 重点学科建设的原则

重点学科建设要坚持开放、流动、规范、实效的原则。

开放是指将学科建设的视野拓展到院外, 在国内外公开招聘学科带头人。新建设的重点学科要积极参加国内外科技合作和学术交流, 积极主办和承办国内外学术会议, 还可以和科研院所联合建设。

流动是指学科建设要形成“退出去、请进来”的机制。根据建设目标, 严格检查, 没有达到目标的重点建设学科, 要随时退出建设行列, 并接受相应处罚; 没有遴选上的学科, 经过建设达到目标后, 及时列入重点建设学科行列, 本校按照重点学科建设的相关待遇一次性给予奖励。遴选学科带头人和学科组成员同时实行优胜劣汰的机制。

规范是指学科建设要进一步制度化, 管理过程要进一步规范, 从而促使学科建设健康有序的发展。

实效是指学科建设要抓实际效果。提倡老老实实做学问、搞研究, 反对虚夸、浮躁之风; 在学科带头人遴选、学位建设达标评估中严禁一切弄虚作假行为, 力求学科建设和学风建设双丰收。

摘自: 池宏勋等.《我院学科建设的回顾与思考》/《株洲工学院学报》2002 年 1 月(第 16 卷第 1 期)

---

## 申报重点学科的基本条件

1.应有学术水平较高、治学严谨、善于教书育人、具有创新的学术思想、组织能力强的学科带头人；有较强的学术骨干队伍，学术梯队结构合理。对学科带头人的遴选条件一般是 50 岁以下的正教授，或 40 岁以下的博士副教授，对本人主持省部级以上重点科研项目，获得省部级以上教学科研奖励，发表高水平的论文，出版学术专著或统编教材均有相应要求。

2.有能持续、稳定地进行本科教学工作的物资条件和工作基础，有明确的研究方向，有进行国内外学术交流和开展科学研究的能力。

3.在“九五”期间，本学科已取得显著的科研、教学成果，有若干项省部级科研、教学奖励和多篇权威期刊上发表的论文。

摘自：池宏勋等.《我院学科建设的回顾与思考》/《株洲工学院学报》2002 年 1 月（第 16 卷第 1 期）

## 重点学科建设的基本措施

1.加大投入，努力改善学科基础条件。结合重点专业建设，对学科基础条件进行细致调查，加大投资力度，改善学科基础条件，为学科研究和人才培养提供基本保证。

2.培养学科带头人和健全学术梯队，是重点学科建设成败的关键。学院要进一步改革分配制度，确保收入分配向学科带头人和学术骨干倾斜。在教学科研经费、仪器设备配置、工作条件改善、福利待遇落实上保证重点学科建设顺利进行。同时，要加强学术民主，提倡科学道德，弘扬爱国爱校、勤奋奉献的精神，形成良好的学术氛围。

3.学科建设既要依靠广大教职员，更要重视专家意见，充分发挥院系两级学术委员会的评审作用。重点学科建设工作，由院学科、学位建设办公室组织实施，在建设过程中，实行学科带头人负责制。

摘自：池宏勋等.《我院学科建设的回顾与思考》/《株洲工学院学报》2002 年 1 月（第 16 卷第 1 期）

## 研究型大学学科建设的原则

学科建设是大学发展的平台，是大学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三大社会功能的基础。为了更好地发挥研究型大学的科技创新优势，其学科建设要从以下几个原则出发：

1.要适应世界科学技术发展趋势。学科的调整、改革要具有前瞻性，要瞄准国际前沿学科。当今世界科学技术发展日新月异，学科建设的关键是掌握国际科学发展的动态，瞄准那些能代表未来科技发展方面的前沿学科和领头学科，选准方向，攻克科学技术的制高点。

2.要适应国家和社会需求。研究型大学的学科建设一定要根据社会需求和时代变化做出调整，最大限度地满足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在学科建设中既需要瞄准国际前沿，努力为推进人类社会文明和进步做出贡献，又要从我国国情出发，坚持将国家战略需求放在首位，为推动国家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做贡献。

3.要从大学建设的实际出发，突出自身特色，提高学科水平。世界各国大学的学科建设都是基于其自身的历史文化、学术传统和学校实际的基础而进行的。任何一所大学，即使是世界上顶尖的一流大学，也不可能在每个知识领域都拥有最好的资源，都居于领先的水平。一流大学不是所有的学科都是一流的，但一流大学必须要有一流的学科。要善于抓住特色，形成比较优势。

4.研究型大学的学科建设要与科学研究互为前提，相互促进。学科建设的内涵包括高质量人才培养、师资队伍建设、科学研究和研究基地建设等。学科是高水平科研的基础，而科学研究则是学科发展的载体和抓手，二者相互促进，互为前提。对研究型大学而言，取得高水平的科研成果是学科建设水平的最重要标志。

摘自：王大中.《学科建设是研究型大学的创新关键》/《中国高等教育》，2002.21）

## 清华大学学科建设的目标

在“211 工程”建设和落实《面向 21 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的一期阶段，清华大学学科建设的目标是：发展工科优势，加速理科与管理学科的发展；完善人文、艺术学科布局；争取在生命学

科方面有所突破。经过 6 年时间的建设，学科建设的既定目标已基本实现。

摘自：王大中.《学科建设是研究型大学的创新关键》/中国高等教育，2002.21)

## 我国高等学校重点学科在各省市分布情况

学科	一级	二级	比例 (%)
北京	73	283	29.36
上海	44	103	10.68
江苏	50	88	9.13
陕西	30	62	6.43
湖北	35	57	5.91
广东	26	43	4.46
四川	25	42	4.36
天津	24	36	3.73
黑龙江	26	35	3.63
湖南	24	33	3.42
辽宁	23	29	3.01
浙江	20	25	2.59
吉林	19	23	2.39
安徽	14	22	2.28
山东	15	20	2.07
福建	10	15	1.56
重庆	8	10	1.04
河北	7	8	0.83
甘肃	6	7	0.73
河南	6	6	0.62
山西	5	5	0.52
云南	3	3	0.31
内蒙古	3	3	0.31
江西	2	2	0.21
广西	2	2	0.21
新疆	2	2	0.21

注：一级学科：指各省市高校中有重点学科的一级学科数。

二级学科：指各省市高校重点学科二级学科点数。

%：指各省市高校重点学科·二级学科点数占二级学科总数的百分比。

摘自：周景泰.《上海高校学科的布局分析与发展建议——教育部高等学校重点学科分布情况分析》/研究与发展管理，2002.5

## 教育部高等学校重点学科（自然科学类）分布情况表（节选）

一级学科	数学	物理学	化学	机械工程	仪器科学与技术	材料科学与工程	电气工程	电子科学与技术	信息与通信工程	控制科学与工程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化学工程与技术	交通运输工程	环境科学与工程	管理科学与工程	工商管理
北京	7	9	5	7	2	9	4	8	8	4	5	3	2	3	2	3
上海	3	4	2	3		4		3	1	2	1	3	2	1	1	1
江苏	1	4	4	1		1	1	2	3	2	2	2	1	1		1
陕西	1			2		4	3	5	2	4	1		2	1	1	1
湖北		1	1	2		2	2	1		1	1					1
广东	1	2	1			2			1			1				1
四川	2	1		1		1	1	4	2				3			
天津	3		2		1	1	1			1		3		1	1	1
黑龙江		1		2	1	2	1	1	1	2	1			1	1	
湖南	1		1	2		2			2	1	2		1		1	
辽宁	1	1		2		1	1			1	1	1	1		1	1
浙江	2			1		1	2		1	2	1	1				
吉林	1	2	3	1		1		1			1					
安徽	2	5	2				1		1		1					
山东	1	1				1						1				
福建			3													1
重庆				1	1		1									1
河北				1		1	2									
甘肃		1	1													
河南		1				1										
山西		1				1						1				
江西						1										
新疆	1															
合计	27	34	25	26	5	36	20	25	22	20	17	16	12	8	8	12

摘自：周景泰.《教育部高等学校重点学科（自然科学类）分布情况表》/研究与发展管理，2002.8